

吉林省民族事务委员会 2015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五年三月十八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

（一）收支预算表

（二）收入预算表

（三）支出预算表

（四）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五）“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民族工作的方针、政策;组织开展民族理论、民族政策和民族工作重大问题的调查研究,提出有关民族工作的政策建议。

（二）负责协调推动有关部门履行民族工作相关职责;促进民族政策在经济发展和社会事业有关领域的实施、衔接;对政府系统民族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三）负责起草有关民族事务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研究拟订民族相关工作政策,并督促检查落实;指导实施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建设,保障少数民族的合法权益;协调指导民族自治地方重大庆典活动。

（四）研究提出协调民族关系的工作建议,协调处理民族关系中的重大事项;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社会稳定工作;组织指导民族政策、民族法律法规和民族基本知识的宣传教育工作;促进各民族共同团结奋斗、共同繁荣发展,维护国家统一;组织开展民族团结进步创建活动;承办省政府民族团结进步表彰事宜。

（五）负责拟订少数民族事业发展专项规划,监督检查规划实施情况;参与制定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相关领域的发展规划;促进建立和完善少数民族事业发展综合评价监测体系;推进实施民族事务服务体系和民族事务管理信息化建设。

（六）研究分析少数民族和民族地区经济、社会事业发展方面的问题并提出特殊政策建议，承办相关事务，协调或配合有关部门处理相关事宜；参与协调民族地区科技发展、对口支援和经济技术合作等有关工作。

（七）管理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指导少数民族语言文字的翻译、出版和民族古籍的搜集、整理、出版工作。

（八）负责组织协调民族工作领域有关对外和对港澳台的合作与交流，参与涉及民族事务的对外宣传工作。

（九）参与拟订少数民族人才队伍建设规划；联系少数民族干部，协助有关部门做好少数民族干部的培养、教育和使用工作。

（十）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宗教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提出贯彻落实的措施；分析研究国内外宗教理论和宗教形势；调查了解省内外宗教发展趋势现状，掌握和分析、汇总宗教方面动态和信息，提出处理宗教领域问题的政策和建议。

（十一）起草全省宗教事务工作的地方性法规和省政府规章草案，制定政策措施并推动落实；负责宗教事务工作法律法规和政策落实情况的督促检查以及宣传教育工作。

（十二）依法履行宗教事务管理职责。依法保护公民宗教信仰自由和正常的宗教活动；维护宗教界合法权益，促进宗教关系和谐。

（十三）指导宗教团体依法依规开展活动；指导和支持宗

教团体加强自身建设；帮助宗教团体办好宗教院校；推动宗教团体在宗教界开展爱国主义、社会主义、拥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的自我教育；办理宗教团体需由政府解决或协调的有关事务。

（十四）指导全省各级政府宗教事务部门依法履行管理职能、处理宗教方面的重大事件；对宗教场所的设立和重大宗教活动进行审核、审批；防范利用宗教进行的非法、违法活动，抵御境外利用宗教进行的渗透活动。

（十五）负责组织宗教干部和宗教教职人员的教育培训工作。

（十六）负责全省宗教方面的外事归口管理工作；组织、指导有关部门和宗教界对外以及对港澳台的宗教交往活动，参与涉及宗教对外宣传工作。

（十七）承办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省民族事务委员会(省宗教事务局)内设 11 个机构，分别为：办公室、法规处、监督检查处、经济发展处、文教科处、省少数民族语言文字工作办公室、朝鲜语文协作处、宗教一处、宗教二处、宗教三处、人事处；机关党委。

下设 4 家预算单位，分别为：吉林省《中国朝鲜语文》杂志社、吉林省民族宗教研究中心、吉林省宗教团体服务中心、吉林省民族干部学校。

第二部分 2015 年部门预算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2438.06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98.92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2438.06	民族事务	1926.36
非税收入		行政运行（民族事务）	471.48
二、事业收入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族事务）	182.9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民族工作专项	10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运行（民族事务）	516.7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655.20
六、其他收入		宗教事务	172.56
		事业运行（宗教事务）	87.5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7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7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76
		医疗保障	88.76
		行政单位医疗	44.53
		事业单位医疗	44.23
		四、住房保障支出	93.60
		住房改革支出	93.60
		住房公积金	93.60
本年收入合计	2438.06	本年支出合计	2438.06
上年结余		结转下年	
部门结余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其他结余			
收入总计	2438.06	支出总计	2438.06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总计	上年 结余	当年 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上级 补助 收入	附属 单位 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小计	财政预算 拨款收入	非税 收入	小计	教育 收费	事业收入 (不含教 育收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98.92		2098.92	2098.92	2098.92								
民族事务	1926.36		1926.36	1926.36	1926.36								
行政运行（民族事务）	471.48		471.48	471.48	471.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族事务）	182.90		182.90	182.90	182.90								
民族工作专项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事业运行（民族事务）	516.78		516.78	516.78	516.78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655.20		655.20	655.20	655.20								
宗教事务	172.56		172.56	172.56	172.56								
事业运行（宗教事务）	87.56		87.56	87.56	87.5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5.00		85.00	85.00	8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8		156.78	156.78	156.7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156.78	156.7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156.78	156.7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76		88.76	88.76	88.76								
医疗保障	88.76		88.76	88.76	88.76								
行政单位医疗	44.53		44.53	44.53	44.53								
事业单位医疗	44.23		44.23	44.23	44.23								
四、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93.60	93.60								
住房改革支出	93.60		93.60	93.60	93.60								
住房公积金	93.60		93.60	93.60	93.60								
合计	2438.06		2438.06	2438.06	2438.06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98.92	1075.82	1023.1			
民族事务	1926.36	988.26	938.10			
行政运行（民族事务）	471.48	471.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族事务）	182.90		182.90			
民族工作专项	100.00		100.00			
事业运行（民族事务）	516.78	516.78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655.20		655.20			
宗教事务	172.56	87.56	85.00			
事业运行（宗教事务）	87.56	87.5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5.00		8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8	156.7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76	88.76				
医疗保障	88.76	88.76				
行政单位医疗	44.53	44.53				
事业单位医疗	44.23	44.23				
四、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住房改革支出	93.60	93.60				
住房公积金	93.60	93.60				
合计	2438.06	1414.96	1023.10			

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一般公共服务	2098.92	1075.82	1023.1
民族事务	1926.36	988.26	938.10
行政运行（民族事务）	471.48	471.48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民族事务）	182.90		182.90
民族工作专项	100.00		100.00
事业运行（民族事务）	516.78	516.78	
其他民族事务支出	655.20		655.20
宗教事务	172.56	87.56	85.00
事业运行（宗教事务）	87.56	87.56	
其他宗教事务支出	85.00		85.0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6.78	156.78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6.78	156.78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88.76	88.76	
医疗保障	88.76	88.76	
行政单位医疗	44.53	44.53	
事业单位医疗	44.23	44.23	
四、住房保障支出	93.60	93.60	
住房改革支出	93.60	93.60	
住房公积金	93.60	93.60	
合计	2438.06	1414.96	1023.10

“三公”经费预算财政拨款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5 年预算数	比 2014 年预算数 增减	增减变化原因 说明
合 计	36.29	-17.68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3.29	+0.32	
3、公务用车费	33.0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3.00		
（2）公务用车购置		-18.00	

说明：

1、“2015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5 个预算单位。

2、“2015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69 人，其中：在职人员 126 人，离退休人员 43 人。